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理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结果的公告

本理事会委托深圳慧用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我园 202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依法进行了审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深圳市民办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规和规范的规定,现予以公告。

附件: 审计报告全文及附表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理事会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审计报告

(2024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业务活动表	4
3. 保教活动成本表	5
4. 费用表	6
5. 政府资助收支表	7
6. 现金流量表	8
7. 基本数字表	9
8. 财务指标	1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1-15
四、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5-17
五、 审计建议	18

深圳慧用心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UIYO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新南社区深南东路2001号鸿昌广场1303

电话：0755-82833430 82837522 13715386648

慧用心审字[202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后附的贵园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保教活动成本表、费用表、政府资助收支表、现金流量表、基本数字表、财务指标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并根据主管部门的要求，审计了财务管理的有关情况。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告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幼儿园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深圳市民办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实施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园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市民办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园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成果。

深圳慧用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1		
现金	2	208,628.60	9,400.44	短期借款	42	-	-
其中：人民币	3	208,628.60	9,400.44	应付票据	43	-	-
外币折合人民币	4	-	-	应付账款	44	170,849.41	-
银行存款	5	1,323,651.96	867,391.97	预收账款	45	179,110.00	102,452.00
其中：基本账户	6	17,719.90	74,134.68	其中：保教费	46	127,160.00	82,650.00
共管账户	7	1,305,932.06	793,257.29	伙食费	48	49,350.00	19,802.00
其他账户	8	-	-	校车费	49	2,600.00	-
其他货币资金	9	-	-	托管费	50	-	-
短期投资	10	-	-	其他预收款项	51	-	-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1	-	-	应付工资	52	170,368.00	113,910.00
应收票据	12	-	-	应交税金	53	-2,510.37	-
应收账款	13	-	-	其他应付款	54	2,324,253.51	2,138,420.37
其他应收款	14	-	-	其中：应付出资人回报	55	-	-
坏账准备	15	-	-	代收费	56	25,021.52	-
预付账款	16	-	57,637.67	代收政府对儿童资助	57	274,901.86	156,000.00
存货	17	-	-	代收政府对教职工资助	58	220,925.90	191,787.30
存货跌价准备	18	-	-	其他应付款项	59	1,803,404.23	1,790,633.07
待摊费用	19	37,528.29	-	预提费用	60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0	-	-	预计负债	61	-	-
其他流动资产	21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	-
流动资产合计	22	1,569,808.85	934,430.08	其他流动负债	63	-	-
长期投资：	23			流动负债合计	64	2,842,070.55	2,354,782.37
长期股权投资	24	-	-	长期借款	65	-	-
长期债权投资	25	-	-	长期应付款	66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	-	-	受托代理负债	67	-	-
长期投资合计	27	-	-	负债合计	68	2,842,070.55	2,354,782.37
固定资产：	28			净资产：	69		
固定资产原价	29	1,458,760.09	1,600,241.09	非限定性净资产	70	-569,869.79	-1,072,459.42
减：累计折旧	30	716,528.51	846,648.22	其中：出资人投入	71	-	-
固定资产净值	31	742,231.58	753,592.87	发展基金	72	-	-
在建工程	32	-	-	风险防范金	73	-	-
文物文化资产	33	-	-	其他专用基金	74	-	-
固定资产清理	34	-	-	未分配结余	75	-569,869.79	-1,072,459.42
固定资产合计	35	742,231.58	753,592.87	限定性净资产	76	39,839.67	405,700.00
无形资产：	36			其中：接受捐赠项目结存	77	-	-
无形资产	37	-	-	政府补助项目结存	78	39,839.67	405,700.00
受托代理资产：	38			净资产合计	79	-530,030.12	-666,759.42
受托代理资产	39	-	-				
资产总计	40	2,312,040.43	1,688,022.9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0	2,312,040.43	1,688,022.95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主管/复核：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合计	1	2,034,534.73	798,669.30	2,833,204.03
（一）捐赠收入	2	0.00	0.00	0.00
（二）提供服务收入	3	1,963,443.00	×	1,963,443.00
1. 保教费	4	1,583,638.00	×	1,583,638.00
2. 伙食费	6	379,805.00	×	379,805.00
3. 校车费	7	0.00	×	0.00
4. 托管费	8	0.00	×	0.00
5. 其他服务收入	9	0.00	×	0.00
（三）政府补助收入	10		798,669.30	798,669.30
（四）商品销售收入	11	0.00	×	0.00
（五）投资收益	12	0.00	×	0.00
（六）其他收入	13	71,091.73	×	71,091.73
二、成本费用合计	14	3,001,023.19	×	3,001,023.19
（一）保教活动成本	15	1,938,089.74	×	1,938,089.74
（二）管理费用	16	1,062,933.45	×	1,062,933.45
（三）筹资费用	17	0.00	×	0.00
（四）其他费用	18	0.00	×	0.00
加：以前年度非限定性净资产税前调整数（调减用负数）	19		×	0.00
加：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0	975,553.30	-975,553.30	0.00
三、非限定性净资产税前增加额（减少用负数）	21	9,064.84	-176,884.00	-167,819.16
减：企业所得税	22	0.00		0.00
四、非限定性净资产税后增加额（减少用负数）	23	9,064.84	-176,884.00	-167,819.16
补充资料：	24			
1、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25			
非限定性净资产税前增加额（减少用负数）	26			
减：弥补以前年度超支	27			
加：应纳税所得额调增数（依账面数分析填列）	28			
减：应纳税所得额调减数（依账面数分析填列）	29			
等于：应纳税所得额	30			
2、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	31			
3、应交企业所得税	32			

单位负责人：

主管/复核：

保教活动成本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行次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合计
1	一、保育教育服务成本		二、膳食服务成本		三、校车服务成本		
2	1. 保教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	1,320,326.53	1. 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	116,753.28	1. 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	72,641.16	1,509,720.97
3	(1) 工资奖金补贴	835,310.00	(1) 工资奖金补贴	93,626.00	(1) 工资奖金补贴	48,715.00	977,651.00
4	(2) 社保缴费	268,037.39	(2) 社保缴费	8,986.28	(2) 社保缴费	13,600.86	290,624.53
5	(3) 住房公积金	91,946.20	(3) 住房公积金	3,011.20	(3) 住房公积金	4,801.10	99,758.50
6	(4) 职工福利费	125,032.94	(4) 职工福利费	11,129.80	(4) 职工福利费	5,524.20	141,686.94
7	2. 保教材料及消耗品	1,900.00	2. 膳食材料	404,846.81	2. 汽油材料及消耗品	8,601.53	415,348.34
8	3. 其他保教成本	5,000.00	3. 其他膳食成本	6,680.43	3. 其他校车成本	1,340.00	13,020.43
9	(1) ×		(1) 水费	0.00	(1) ×		0.00
10	(2) ×		(2) 电费	0.00	(2) ×		0.00
11	(3) ×		(3) 物业管理费	0.00	(3) ×		0.00
12	(4) 修缮及维修费	0.00	(4) 修缮及维修费	0.00	(4) 修缮及维修费	580.00	580.00
13	(5) 折旧费	0.00	(5) 折旧费	0.00	(5) 折旧费	0.00	0.00
14	(6) 场地租金	0.00	(6) 场地租金	0.00	(6) 场地租金	0.00	0.00
15	(7) 卫生保健防疫费	0.00	(7) ×	×	(7) ×	×	0.00
16	(8) 文体活动费	5,000.00	(8) ×	×	(8) ×	×	5,000.00
17	(9) ×		(9) 燃气费	6,680.43	(9) ×	×	6,680.43
18	(10) 其他	0.00	(10) 其他	0.00	(10) 其他	760.00	760.00
19	保育教育直接成本合计	1,327,226.53	膳食服务直接成本合计	528,280.52	校车服务直接成本合计	82,582.69	1,938,089.74
20	加：分摊的三项费用	929,588.49	加：分摊的三项费用	82,201.26	加：分摊的三项费用	51,143.70	1,062,933.45
21	保育教育总成本	2,256,815.02	膳食服务总成本	610,481.78	校车服务总成本	133,726.39	3,001,023.19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主管/复核：

费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12-31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年累计
1	一、管理费用	1,062,933.45
2	1. 管理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	408,556.75
3	（1）工资奖金补贴	318,638.30
4	（2）社保缴费	53,902.75
5	（3）住房公积金	19,150.10
6	（4）职工福利费	16,865.60
7	2. 工勤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	190,210.80
8	（1）工资奖金补贴	152,501.00
9	（2）社保缴费	19,548.20
10	（3）住房公积金	7,042.80
11	（4）职工福利费	11,118.80
12	3. 水费	9,242.23
13	4. 电费	24,240.84
14	5. 物业管理费	9,000.00
15	6. 修缮及维修费	8,478.09
16	7. 折旧费	130,119.71
17	8. 场地租金	184,320.00
18	9. 职工教育经费	40,000.00
19	10. 办公费	4,500.00
20	11. 邮电通讯网络费	1,688.10
21	12. 会议费	0.00
22	13. 差旅费	338.00
23	14. 汽车费用	0.00
24	15. 劳务费	2,200.00
25	16. 业务招待费	0.00
26	17. 低值易耗品及摊销	0.00
27	18. 绿化及养护费	1,250.00
28	19. 工会经费	0.00
29	20. 待摊费用摊销	37,528.29
30	21. 广告宣传费	0.00
31	22. 财务费用	33.98
32	23. 董事会（理事会）费	0.00
33	24. 聘请中介机构费	5,200.00
34	25. 车船税印花税房产税等	6,026.66
35	27. 其他	0.00
36	二、筹资费用	0.00
37	三、其他费用	0.00
38	（一）+（二）+（三）总计	1,062,933.45

单位负责人：

主管/复核：

政府资助收支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累计		年末余额	转非限定性净资产	资金来源（选项：教育事业费、教育费附加、其他）
		收入	支出			
一、对儿童的资助	274,901.86	168,346.00	287,247.86	156,000.00	-	
（一）代收儿童健康成长补贴	274,901.86	168,346.00	287,247.86	156,000.00		
1. 对儿童补贴	287,247.86	147,362.00	278,609.86	156,000.00		
2. 体检费	-	-	-	-		
3. 购买儿童读物	-12,346.00	20,984.00	8,638.00	-		
（二）代收困难儿童保教费资助	-	-	-	-		
（三）代收其他资助	-	-	-	-		
二、对教职员工的资助	160,920.00	313,280.00	335,000.00	139,200.00	-	
（一）代收长期从教津贴	160,920.00	303,280.00	325,000.00	139,200.00		
（二）代收对个人的奖励和资助	-	10,000.00	10,000.00	-		
（三）代收对教职工其他资助	-	-	-	-		
三、对单位的资助	190,969.67	996,126.63	1,187,096.30	-	975,553.30	
（一）普惠性幼儿园奖励性补助	190,929.67	907,757.33	1,098,687.00	-		
1. 提高教职工待遇	190,929.67	731,914.33	922,844.00	-		
2. 提升保教质量	-	175,843.00	175,843.00	-		
（二）规范优质办学奖励	-	-	-	-		
（三）督导评估奖励	-	-	-	-		
（四）先进单位奖励	-	-	-	-		
（五）教科研课题资助	-	-	-	-		
（六）其他资助	40.00	88,369.30	88,409.30	-		
合 计	626,791.53	1,477,752.63	1,809,344.16	295,200.00	975,553.3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主管/复核：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12-31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服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1,963,443.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资助收到的现金	5	798,669.3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471,754.72
现金流入小计	7	3,471,754.7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2,108,488.5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737,907.10
支付的其他与服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139,366.25
现金流出小计	12	3,985,761.87
服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514,007.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7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现金流入小计	19	-
购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141,481.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141,48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41,48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现金流入小计	28	-
支付出资人回报的现金	54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9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
现金流出小计	3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655,488.15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主管/复核：

基本数字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年12月31日

会民幼04表 单位：元

项目	计算单位	年初		年末		全年平均	
		班数	人数	班数	人数	班数	人数
一、在园儿童		5.00	146.00	4.00	99.00	4.50	122.50
大班		2	60	2	66	2.00	63.00
中班		2	60	1	16	1.50	38.00
小班		1	26	1	17	1.00	21.50
小小班		0	0	0	0	0.00	0.00
二、就餐\接送生	人						
就餐生	人	5	145	4	97	4.50	121.00
接送生	人	0	0	0	0	0.00	0.00
项目	计算单位	合计	其中编内	合计	其中编内	合计	其中编内
三、教职工	人	26.00	0.00	23.00	0.00	25.00	0.00
管理人员	人	4	0	4	0	4.00	0.00
专任教师	人	11	0	10	0	10.50	0.00
保育员	人	6	0	4	0	5.00	0.00
保健人员	人	1	0	1	0	1.00	0.00
膳食服务人员	人	2	0	2	0	2.00	0.00
校车服务人员	人	1	0	1	0	1.00	0.00
其他工勤人员	人	1	0	1	0	1.00	0.00
项目	计算单位	合计	生均	合计	生均	合计	生均
四、园舍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036	7.10	1036	10.46	1,036.00	8.78
建筑面积（自有）	平方米	0	0.00	0	0.00	0.00	0.00
建筑面积（租用）	平方米	960	6.58	960	9.70	960.00	8.14
室外活动场所（自有）	平方米	0	0.00	0	0.00	0.00	0.00
室外活动场所（非自有）	平方米	380	2.60	380	3.84	380.00	3.22
项目	计算单位	年初		年末		全年平均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五、固定资产		0.00	1,458,760.09	0.00	1,600,241.09	0.00	1,529,500.59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平方米等	0	0.00	0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	台/件等	0	966,219.53	0	992,702.53	0.00	979,461.03
专用设备	台/件等	0	207,983.42	0	261,483.42	0.00	234,733.42
文物和陈列品	台/件等	0	0.00	0	0.00	0.00	0.00
图书\档案	台/件/册	0	47,070.14	0	55,708.14	0.00	51,389.14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件/个等	0	237,487.00	0	290,347.00	0.00	263,917.0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主管/复核：

财务指标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2024年12月31日

会民幼05表

行次	项目	计算单位	本年度指标数据	相关科目的本年累计发生额	全年平均人数
1	生均保教费收入	元/人.年	12,875.11	1,583,638.00	123
2	生均伙食费收入	元/人.年	3,087.85	379,805.00	123
3	生均校车费收入	元/人.年	0.00	0.00	0
4	生均其他收入	元/人.年	0.00	0.00	0
5	生均保教成本——直接成本	元/人.年	10,790.46	1,327,226.53	123
6	生均膳食成本——直接成本	元/人.年	4,294.96	528,280.52	123
7	生均校车成本——直接成本	元/人.年	671.40	82,582.69	123
8	生均保教成本——总成本（含分摊三项费用）	元/人.年	18,348.09	2,256,815.02	123
9	生均膳食成本——总成本（含分摊三项费用）	元/人.年	4,963.27	610,481.78	123
10	生均校车成本——总成本（含分摊三项费用）	元/人.年	0.00	133,726.39	0
11	生均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元/人.年	8,641.74	1,062,933.45	123
12	资产负债率 %	%	140.90 %	×	×
13	非限定性净资产增长率 %	%	88.19 %	×	×
14	保教人员人均年工资性支出	元/人.年	82,520.41	1,320,326.53	16
15	其中：最高	元/人.年	76,854.25		
16	最低	元/人.年	38,426.58		
17	人均支出比上年增长	%	17.18		
18	全体教职工人均年工资性支出	元/人.年	84,339.54	2,108,488.52	25
19	其中：最高	元/人.年	98,285.65		
20	最低	元/人.年	36,875.26		
21	人均支出比上年增长	%	25.74		
22	保教成本中保教人员工资性支出的比例	%	99.48 %	×	×
23	膳食成本中服务人员工资性支出的比例	%	22.10 %	×	×
24	校车成本中服务人员工资性支出的比例	%	87.96 %	×	×
25	教职工工资性支出占成本费用的比例	%	70.26 %	×	×
26	教职工工资性支出占保教收入的比例	%	133.14 %	×	×
27	分摊的三项费用占保教成本的比例	%	70.04 %	×	×
28	分摊的三项费用占膳食服务成本的比例	%	15.56 %	×	×
29	分摊的三项费用占校车服务成本的比例	%	61.93 %	×	×

单位负责人：

制表：

主管/复核：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华艺幼儿园经深圳市南山区教育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教民[144030560001001]号文件批准成立, 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领取由深圳市南山区民政局换发的[52440305G3479487XF]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规定事项和基本情况如下:

办学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光华街 23 栋 1-2 层

办学类型: 幼儿园 (3-6 岁幼儿)

办学内容: 全日制幼儿园

主管部门: 深圳市南山区教育局

开办资金: 20 万元

举办者: 李银花

法定代表人: 李银花

园 长: 邓奋

有效期限: 至 2028 年 11 月 04 日止

要求取得合理回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305G3479487XF

收费备案号: 2017-074

收费标准: 保教费为 1,100 元/月、康佳内部员工子女收费 450 元/月, 伙食费为 350 元/月、园车费 200 元/月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侨城支行

账号: 44201518300052505865

三方共管账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 4000020338000016239

其他账户开户银行: 无

幼儿园占地面积 1036 平方米, 建筑面积 960 平方米, 户外活动场所面积 380 平方米。

年末在园幼儿人数、实有班数、教职工及师生情况, 参见“基本数字表”。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政策

1.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会计期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会计制度：

本园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3. 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二）存货计价

1.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计价。

2. 存货的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采用 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4. 存货的盘盈、盘亏、毁损、报废结转成本、费用处理。

（三）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与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签订的《深圳市龙岗区政府产权居住区配套幼儿园承办协议（试行）中的承办期限摊销。

（四）固定资产及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按实际计价。

2. 固定资产分类执行国家标准《固定资产分类与代码》，分为六大类：土地\房屋及构筑物，通用设备（含计算机设备、车 辆、办公设备），专用设备（幼儿园指医务室和文体娱乐设备）， 文物和陈列品，图书\档案，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预计残值率 3%，折旧年限为 5 年。

（五）坏帐处理与准备

1. 坏帐处理为：备抵法。

2. 坏帐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含其他应收款)要据实际情况按一定比例提取。

（六）收入的确认方法：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按照规定的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收费期间确认收入，包括保教费和其他服务性收费（如伙食费、校车费）。其中，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服务，在完成服务时确认收入。如果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

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按规定取得预收费先在“预收账款”科目反映，然后按规定结转收入。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如社会捐赠或政府资助，在 捐赠或政府资助收到时确认收入。

(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无
2.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无

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银行存款及现金

期末现金余额 9,400.44 元。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 956,191.07 元，其中：基本账户余额 74,134.68 元，三方共管账户余额 793,257.29 元。

注释 2 预付账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经济内容	账龄
深圳市家家乐农产品膳食管理配送有限公司	57,637.67	伙食支出	1 年内
合 计	57,637.67	-	-

注释 3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一、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通用设备	966,219.53	26,483.00		992,702.53
2. 专用设备	207,983.42	53,500.00		261,483.42
3. 图书\档案	47,070.14	8,638.00		55,708.14
4.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237,487.00	52,860.00		290,347.00
合 计	1,458,760.09	141,481.00	-	1,600,241.09
(2) 累计折旧				0.00
1. 通用设备	420,954.93	56,677.07		477,632.00
2. 专用设备	105,562.66	29,149.84		134,712.50
3. 图书\档案	15,777.93	9,850.18		25,628.11

4.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 植物	174,232.99	34,442.62		208,675.61
合 计	716,528.51	130,119.71	-	846,648.22
(3) 固定资产净值	742,231.58	-	-	753,592.87

注释 4 预收账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经济内容	账 龄
保教费	82,650.00	保教费	1 年内
伙食费	19,802.00	伙食费	1 年内
合 计	102,452.00	-	-

注释 5 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70,368.00	113,910.00
合 计	170,368.00	113,910.00

注释 6 其他应付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经济内容	账 龄
代收儿童健康成长补贴	156,000.00	代收儿童资助	1-2 年以内
代收长期从教津贴	139,200.00	代收从教津贴	1 年以内
教师体检费	52,587.30	代收教师体检费	2 年以内
向投资人借款	1,790,633.07	股东借款	3 年以上
合 计	2,138,420.37	-	-

注释 7 营业收入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1. 捐赠收入	-
2. 提供服务收入	1,963,443.00
(1) 保教费收入	1,583,638.00
(2) 伙食费收入	379,805.00
(3) 校车费收入	-
(4) 其他收入-少儿协办费	-

3. 政府补助收入	798,669.30
4. 其他收入	71,091.73
合 计	2,833,204.03

注释8 成本费用合计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1. 业务活动成本	1,938,089.74
2. 管理费用	1,062,933.45
3. 筹资费用	-
4. 其他费用	-
合 计	3,001,023.19

注释9 限定性净资产及其增减变动

截止审计日幼儿园限定性净资产为 405,700.00 元。

注释10 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日幼儿园尚未存在或有事项。

注释11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审计日幼儿园尚未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管理情况

1. 幼儿园园舍构成情况：房屋属于租赁，租赁合同期限 10 年，本年已缴纳租金 184,320.00 元。

2. 保教费全部存入银行。基本账户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账实相符；已建立“三方共管账户”且正常核算。

3. 已建立存货、低值易耗品、固定资产明细账，经复核账实相符；固定资产的折旧计算和减少、处置符合规定。

4. 预收保教费按规定结转收入。

5. 代收幼儿费用：伙食费，项目完成后及时结清，多退少补。

6. 幼儿园与原出资人(举办者)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期末余额 1,790,633.07 元。

7. 接受捐赠情况：幼儿园 2024 年度无接受捐赠的情况。

(二) 收入、支出和结余管理情况

1. 保教费（含托管费）和其他服务性收费已按照主管部门的备案标准收费，无超标、超范围、巧立名目变相收费情况，保教费收款使用了税务发票，并全部纳入了账面核算。

2. 各项政府补助收入使用专用会计科目核算，设立专门的科目和报表进行反映，按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使用资助资金，专款专用。

3. 幼儿园支出真实、合规，审批手续完善，不存在使用白条、虚列支出、挪用教育资金的情况。

4. 教职工薪酬总额为 2,108,488.52 元，人均薪酬为 84,339.54 元/年，人均社会保险 14,563.02 元，人均住房公积金为 5,038.06 元，人均福利费为 6,786.85 元，无拖欠教职工工资情况。教职工签订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人数 25 人，占总人数的比例为 100%；缴纳社保人数 21 人，占总人数的比例为 84%；缴纳公积金人数 21 人，占总人数的比例为 84%。未购买社保及公积金人数 4 人，其中 3 人为退休人员，无法购买，1 人为外聘保安，无需购买。

5. 年度非限定性净资产减少-502,589.63 元，举办者未取得回报。

6. 重要收入的取得为提供服务收入 1,963,443.00 元，政府补助收入 798,669.30 元，其他收入 71,091.73 元，大额成本费用的支出为业务活动成本 1,938,089.74 元，管理费用 1,062,933.45 元。

(三) 组织机构、财务人员和财务基本信息

1. 本园权利机构为董事会，董事会聘请园长进行日常管理。董事会成员 5 人，董事会成员有 1 人在幼儿园领取工资。

2. 本园现有财务人员 2 人，其中兼职会计 1 人，持有会计证，专职出纳 1 人，委托财务代理公司进行帐务处理。

3. 按照会计法的规定独立设置会计账簿、建立财务管理制度，与举办者、举办者投资的其他机构的会计核算能分开独立记账。

4. 在民政部门登记的民办幼儿园已按照《深圳市民办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报告、计算各项服务成本；各项财务信息真实、完整、合规；所有应该入账的经济事项均已入账，不存在截留收入、虚增支出、挪用办学经

费和政府资助的情况。

（四）、重点关注事项

1. 政府投入、资助、奖励资金使用情况

幼儿园各项政府补助收入使用专用会计科目核算，设立专门的科目和报表进行反映，按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使用资助资金，专款专用，幼儿园 2024 年收到对单位的拨款收入 1,126,686.00 元，已独立核算、专款专用、账实相符。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收入金额	支出金额	余额
普惠性幼儿园奖励性补助	190,929.67	907,757.33	1,098,687.00	-
其他资助	40.00	88,369.30	88,409.30	-
总计	190,969.67	996,126.63	1,187,096.30	-

2. 教职工的聘用及福利待遇

（1）2024 年末，幼儿园专任老师 10 人、保育员 4 人，学生 99 人。全体教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教职工最低工资达到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已足额按时发放教职工工资，并办理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社保缴纳基数为最低工资。

（2）本年教职工月平均工资福利性支出为 7,028.30 元，其中：保教人员月平均工资性福利性支出 6,876.70 元，管理及后勤人员等月平均工资性福利支出为 5,544.14 元。

（3）寒暑假期间，全体教职工工资按照发放标准足额发放，且免费提供食宿。

（4）全园全年教职工工资和福利待遇的总额为 2,108,488.52 元，占保教费收入比例 133.14%。

3. 幼儿园的盈亏情况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167,819.16 元。其中收入 2,833,204.03 元，成本费用 3,001,023.19 元。

4. 三方共管账户情况

本幼儿园按《南山区民办幼儿园“三方共管账户”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要求开立和管理三方共管账户。

5. 会计报表情况

经审计，该幼儿园财务报表如实反映了单位的经营状况。

7. 上年度审计问题整改情况

上年度审计发现出资人未按要求投入资本金，本年度出资人投入依然为零。

五、审计建议

建议：

1. 严格按照深圳市教育局关于《深圳市民办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全面、准确核算会计业务。
2. 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现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3. 加强固定资产科目管理，固定资产在年度终了应进行盘点。
4. 加强财务监管，日常支出应取得合法有效票据。